

信息披露

B208
Disclosure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伊戈尔(公司名称)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公司本次回购的21.60万股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21.60万元及公司总股本减少21.60万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收到通知者以其书面形式向公司申报债权,并提供相关担保,债权人逾期未申报债权的,视为放弃债权。

二、需通知人知晓的信息

债权人如认为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附带相关证明文件。

三、债权申报方式

1.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工作日8:00-12:00,13:30-17:30;

2.申报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

3.联系部门:公司财务部

4.联系电话:0757-86256898

5.电子邮箱:zqtw@egeleisure.com

(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为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认为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附带相关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被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由代理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被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5-034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会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8日15:15-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董事长肖俊承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61人,代表股份130,950,6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514%;(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92,206,291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3,079,900股,回购股东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总股本数为389,126,391股)。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54人,代表股份18,572,5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51人,代表股份18,572,2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728%。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监事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309,6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3%;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1%;弃权4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309,6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3%;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1%;弃权4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九)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十九)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6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71%;反对12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4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